

主辦單位	中華民國紅心字會														
贊助單位	CoCo 都可茶飲														
目的	* 擴大本會對於受刑人家庭服務之層面，並落實對其就學子女之助學服務。 * 鼓勵受刑人子女努力求學，增強自信心，建立健康的自我形象。														
申請資格	在監服刑收容人之國小至大專 25 歲以下在學子女(具中華民國國籍)，就讀中華民國政府立案之公、私立學校。 一、品學兼優獎：未有重大不良操行紀錄者皆可參加。 二、徵文/漫畫比賽：以「我的家庭故事、如果他出來後…、我心目中的那個他」為主題，進行文章或漫畫創作。 *上述申請人之父或母，須 110 年仍在監(所)執行者。														
申請獎項	1. 品學兼優獎助學金 2. 徵文/漫畫比賽，主題如下：(題目可自訂，但內容至少包含下面任一項主題) (1)我是如何知道自己的父(或母)在監服刑的事實 (2)當我得知父(或母)在監獄服刑時的心情 (3)我是以什麼心情等待著父(或母)出監返家 (4)現在最想和服刑中的父(或母)說的話 (5)父(或母)服刑，對自己的影響														
錄取名額與金額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text-align: center;"> <thead> <tr> <th>品學兼優</th> <th>獎助學金</th> <th>名額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國小組</td> <td>3,000 元/每名</td> <td rowspan="4">600 名</td> </tr> <tr> <td>國中組</td> <td>8,000 元/每名</td> </tr> <tr> <td>高中職組(含專一至專三)</td> <td>10,000 元/每名</td> </tr> <tr> <td>大專組(含專四、專五)</td> <td>12,000 元/每名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品學兼優	獎助學金	名額	國小組	3,000 元/每名	600 名	國中組	8,000 元/每名	高中職組(含專一至專三)	10,000 元/每名	大專組(含專四、專五)	12,000 元/每名	
	品學兼優	獎助學金	名額												
國小組	3,000 元/每名	600 名													
國中組	8,000 元/每名														
高中職組(含專一至專三)	10,000 元/每名														
大專組(含專四、專五)	12,000 元/每名														
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text-align: center;"> <thead> <tr> <th>徵文/漫畫比賽</th> <th>獎金</th> <th>名額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徵文組</td> <td rowspan="2">10,000 元/每名</td> <td rowspan="2">10 名</td> </tr> <tr> <td>漫畫組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徵文/漫畫比賽	獎金	名額	徵文組	10,000 元/每名	10 名	漫畫組						
徵文/漫畫比賽	獎金	名額													
徵文組	10,000 元/每名	10 名													
漫畫組															
	備註：1. 本會將視申請狀況增加或減少獲獎名額。 2. 本會將於頒獎典禮呈現投稿作品。 3. 投稿文章與漫畫之著作權歸本會所有，本會有權針對投稿作品進行匿名發表。														
申請方式	申請人填妥申請表並檢附相關文件後，依以下居住區域，以掛號郵寄至下列地址： 1. 居住地在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、基隆市、及宜蘭縣者：(23658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 145 號 2 樓) (02)2265-5909 2. 居住地在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及嘉義市、嘉義縣者：(406 台中市北屯區昌平路一段 400 號 5 樓之 1) (04)2242-0029 3. 居住地在高雄市、臺南市、屏東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、離島縣市者：(950 台東市中興路三段 196 號 1 樓) 089-231033 收件人：「紅心字會《心納家庭服務組》『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』收」														



申請時間	<p>即日起至 3 月 31 日 (週三) 下午 5 點止受理申請。</p> <p>逾期概不受理 郵寄以郵戳為憑；親送以送達時間為準。</p>
簡章及報名表 索取方式	<p>1. 中華民國紅心字會官網：http://www.redheart.org.tw/</p> <p>2. 心納家庭服務粉絲專頁 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rhfamily0505/ (110 年度起將不寄送本會紙本獎學金申請簡章，如有需求自行於上述網址下載)</p> <p>3. 若有任何問題，請依上述簡章寄送地址撥打本會各區電話詢問： (02)2265-5909(北部)、(04)2242-0029(中部)、089-231033(東部)</p>
注意事項	<p>1. 本會接獲申請表及相關文件後，將抽選資格符合之申請者或親屬進行電話初審，內容含家庭關懷、申請者日常表現；若無法配合者，將不予以錄取。</p> <p>2. 通訊欄位請確實填寫正確，資料不正確致無法聯繫者將視同放棄。</p> <p>3. 所有申請文件一律保密，審查結束後即銷毀，無論得獎與否 均不予退還。</p> <p>4. 本會保有最終審核權。</p>
錄取名單 公佈方式	<p>1. 公佈日期及方式：得獎名單 (經保密處理) 最晚於 110 年 6 月底公佈於本會官方網站及心納家庭粉絲專頁，請自行追蹤網站資訊。</p> <p>2. 申請者如未得獎，將不另行通知。</p>
獎學金發放 時間與方式	<p>1. 頒獎典禮：預計 110 年 7 月 18 日(日)1400-1700 舉行頒獎典禮(詳細辦理時間與地點會於得獎通知及心納家庭粉絲專頁告知)。</p> <p>2. 獎學金領取方式：統一於頒獎典禮後，分兩梯次以匯款方式匯入申請時所提交之帳戶 (帳戶若非申請人本人所有，需簽署代領切結書證明)。</p> <p>★ <u>請注意</u></p> <p><u>第一梯次匯款時間為頒獎典禮結束後二週(僅限匯予頒獎典禮當日出席者)</u></p> <p><u>第二梯次匯款時間為頒獎典禮結束後一個月</u></p>

* 品學兼優獎申請相關注意事項 *

<p>必備文件</p> <p>★資料恕不接受補件，請申請人確實檢查資料完整性並依序排放後再送件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110 年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表正本乙份。 2. 已蓋 109 學年下學期註冊章學生證影本乙份(國小、國中免付)。 3. 申請人之父或母 110 年度開立在監(所)服刑證明文件正/影本乙份(在監證明最下方日期為 110 年 X 月 X 日)。 4. 可證明申請人與受刑人之親屬關係證明文件乙份。(如：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、子女身分證影本) 5. <u>匯款帳戶之郵局</u>存摺封面影本。(僅接受郵局帳戶匯款，不接受其他銀行、農會等帳戶，供得獎後之匯款使用；需有清楚帳戶資料，含帳號與戶名) 6. 109 學年度上學期成績單。 7. 自傳或師長推薦函至少擇一。 8. 領款收據。(若未得獎，本會將於審核完畢後進行銷毀) 9. 郵局帳戶若非本人所有，需填寫代領切結書。 10. 若同時申請徵文/漫畫比賽，注意事項詳見「徵文/漫畫獎申請注意事項」。
<p>補充/加分文件 [可以影本證明]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、原住民身份、清寒證明等。 2. 公共服務相關文件或其他優秀得獎紀錄(時間僅限 109 及 110 年之間)。
<p>審查方式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並非保證錄取，需經過資料審核、電話審查、初審會議、複審會議的審查流程。 2. 最終審核交由本會複審委員做裁決。 3. 審核將以附件內所提供之家庭經濟狀況、申請者行為表現及學業成績作為三大評分依據，申請者可自行準備相關證明文件以供本會審核。

* 徵文/漫畫注意事項 *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必備文件</p> <p>★資料恕不接受補件，請申請人確實檢查資料完整性並依序排放後再送件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110 年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表正本乙份。 2. 已蓋 109 學年下學期註冊章學生證影本乙份(國小、國中免付)。 3. 申請人之父或母 110 年度開立在監(所)服刑證明文件正/影本乙份(在監證明最下方日期為 110 年 x 月 x 日)。 4. 可證明申請人與受刑人之親屬關係證明文件乙份。(如：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、子女身分證影本) 5. 匯款帳戶之郵局存摺封面影本。(僅接受郵局帳戶匯款，不接受其他銀行、農會等帳戶，供得獎後之匯款使用；需有清楚帳戶資料，含帳號與戶名) 6. 自傳或師長推薦函擇一即可。(若同時申請品學兼優獎者，只需附上一份) 7. 領款收據。(若未得獎，本會將於審核完畢後進行銷毀) 8. 郵局帳戶若非本人所有，需填寫帶領切結書。 9. 著作權同意書。 10. 徵文/漫畫比賽→需附上投稿文章/漫畫、著作權同意書(請至官網或心納家庭粉絲專頁下載)。 	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徵文/四格漫畫 投稿限制</p>	<p>主題如下：(題目可自訂，但內容至少包含下面任一項主題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我是如何知道自己的父(或母)在監服刑的事實 (2)當我得知父(或母)在監獄服刑時的心情 (3)我是以什麼心情等待著父(或母)出監返家 (4)現在最想和服刑中的父(或母)說的話 (5)父(或母)服刑，對自己的影響 		
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15%; text-align: center;">文章</td> <td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字數：一千字以上 2. 格式：電子檔及手寫皆可 3. 手寫請用稿紙書寫且字跡工整 </td> </tr> </table>	文章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字數：一千字以上 2. 格式：電子檔及手寫皆可 3. 手寫請用稿紙書寫且字跡工整
	文章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字數：一千字以上 2. 格式：電子檔及手寫皆可 3. 手寫請用稿紙書寫且字跡工整 	
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15%; text-align: center;">漫畫</td> <td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格式：至多四格。電子檔或手稿皆可。 2. 檔案大小：手稿-約 A4orA3 大小 </td> </tr> </table>	漫畫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格式：至多四格。電子檔或手稿皆可。 2. 檔案大小：手稿-約 A4orA3 大小 	
漫畫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格式：至多四格。電子檔或手稿皆可。 2. 檔案大小：手稿-約 A4orA3 大小 		
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15%; text-align: center;">信箱</td> <td> <p>若有電子檔文件，請以電子郵件的方式寄送，寄出請於標題註明： 紅心字會《受刑人家家庭服務組》『向日葵獎助學金徵文/漫畫投稿』 檔名以組別-姓名-作品名稱，例如「高中組-黃大明-我與爸爸的一天」 redheartscholarship@gmail.com</p> </td> </tr> </table>	信箱	<p>若有電子檔文件，請以電子郵件的方式寄送，寄出請於標題註明： 紅心字會《受刑人家家庭服務組》『向日葵獎助學金徵文/漫畫投稿』 檔名以組別-姓名-作品名稱，例如「高中組-黃大明-我與爸爸的一天」 redheartscholarship@gmail.com</p>	
信箱	<p>若有電子檔文件，請以電子郵件的方式寄送，寄出請於標題註明： 紅心字會《受刑人家家庭服務組》『向日葵獎助學金徵文/漫畫投稿』 檔名以組別-姓名-作品名稱，例如「高中組-黃大明-我與爸爸的一天」 redheartscholarship@gmail.com</p>		

110 年度開立在監(所)服刑證明 範本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監獄受刑人

在監執行證明書

北監總籍字第 號

查 受刑人 小小兵
 性別： 男 出生地： 外星球
 民國' 94 年 6 月 17 日 生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ET00000000
 戶籍設：
 經 判處：有期徒刑12年
 自108年01月17日起算至118年02月11日期滿
 羈押折抵日數： 日
 (羈押折抵起迄：)
 於108年01月29日入監執行。
 如因假釋或縮短刑期或更定刑期，以出監證明為準
 特予證明



典獄長 謝琨琦

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5 日

開立時間務必為 110 年

請勾選

申請獎助學金參加徵文/漫畫比賽上述兩項皆參加者

110 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表

姓名		出生日期	
申請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(含五專 1~3 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組(含五專 4~5 年級) ★ 上欄請擇一勾選。		
申請獎項 (一、二可同時申請)	一、獎助學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品學兼優 二、徵文漫畫獎：請擇一勾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徵文投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投稿		
聯絡電話	★ 將進行電話審查，請務必填寫可聯絡電話，以保障您的權益。若資料不正確致無法聯繫者將視同放棄。		
	1. 聯絡人： 2. 手機/聯繫方式： 3. Line ID (如電話無法聯繫，紅心字會將主動以 Line 聯繫)： (手機請填寫現在的主要照顧者)		
	申請人本人手機/聯繫方式：		
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		
	<input type="text"/>	★ 務必填寫可收到郵寄信函之地址，若有更動請主動告知。勿留學校地址。	
是否有手足申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組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組、姓名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匯款方式	110 年度本會獎學金統一以郵局匯款方式核發， <u>請留確定可收取匯款之郵局帳戶資訊，並將郵局存摺封面影本貼在後方『文件黏貼處』。</u> 不受理郵局以外的帳戶匯款。		
申請時間	即日起至 3 月 31 日 (週三) 下午 5 點停止受理申請， <u>逾期概不受理。郵寄以郵戳為憑。親送以送達時間為準。</u>		

裝訂欄位

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 110 年度向日葵獎助學金簡章

110 年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表(文件黏貼處)

學生證影本(正面)

黏貼處

學生證影本(反面)

黏貼處

※國小、國中可免附※

※請確認是否已蓋 109 學年下學期註冊章 ※

身分證影本(正面)

黏貼處

身分證影本(反面)

黏貼處

※ 14 歲以下未領有國民身分證者，以戶口名簿或戶口謄本代之 ※

郵局

存摺封面影本 黏貼處



110 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申請表（自傳&師長推薦函）

自傳 推薦函

推 薦 人：_____（學校老師、親友、長輩均可）稱謂：_____

推薦人聯繫電話：_____ 受 推 薦 人：_____

【請於下方，具體陳述您對受推薦者的觀察。勿寫流水帳】

一、家庭概況

（家庭照顧者是誰/在家表現，如：如何協助做家事、如何照顧兄弟姊妹、與家人間互動等）

二、經濟狀況

三、生活表現

（如：在校表現、幹部/社團經驗、休閒娛樂及專長、對未來期許等）

四、其他推薦原因



高中組領款收據

茲收到 中華民國紅心字會「110 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高中組
獎助學金新台幣壹萬元整，確實無訛。

此 致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

得獎人(得獎同學)：

〔簽名〕

具領人(帳戶持有人，務必需與郵局帳戶姓名相同)：

〔簽名〕

具領人身分證字號：

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

徵文漫畫領款收據

茲收到 中華民國紅心字會「110 年度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徵文/漫畫獎助學金新台幣壹萬元整，確實無訛。

此 致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

得獎人(得獎同學)：

〔簽名〕

具領人(帳戶持有人，務必需與郵局帳戶姓名相同)：

〔簽名〕

具領人身分證字號：

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



[帳戶非得獎者本人才須填寫]

代領切結書

得獎人_____因無郵局帳戶，由得獎人之_____（稱謂）_____（姓名）代為領取此補助。

若有敘述不實經查明者，同意繳回溢領補助款項，並負擔一切法律責任，特立此切結書為證。

此致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

得獎人簽名：

得獎人地址：

得獎人電話：

得獎人身分證字號：

代領人簽名：

代領人地址：

代領人電話：

代領人身分證字號：

裝訂欄位

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向日葵獎學金簡章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

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

_____ (以下簡稱本人)，茲同意無償授權中華民國紅心字會（以下簡稱貴會）使用本人報名參加中華民國紅心字會所舉辦之《110年向日葵獎助學金徵文漫畫》之著作(作品)。

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：

1. 本人授權之著作(作品)內容皆為自行創作。
2. 本人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，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（例非原創音樂、畫面...等版權授權）。
3. 著作財產權同意由貴會取得，並供典藏、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發行、重製、複製及公開展示播放、上網等及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。
4. 授權之著作(作品)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。
5. 非經貴會同意，本人不得將同一著作(作品)參與其他類似比賽，亦不得將前已獲佳作以上之作品參與本競賽。
6.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，本人須自負法律責任，貴會並得要求本人返還全數得獎獎勵。餘如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，可歸責於申請人之事由並致貴會受有損害，本人應負賠償貴會之責任。

此 致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

立同意書人：

【 親筆簽名蓋印 】

身份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地 址：

裝訂欄位



中華民國紅心字會向日葵獎學金簡章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